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541J/2026-00459	分类:	村镇建设;其他
发文机关: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成文日期:	2026年03月27日
标题:	吉林省2025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自评信息公开		
发文字号:		发布日期:	2026年03月31日

吉林省2025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自评信息公开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根据《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5〕28号），中央财政下达我省2025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7268万元。吉林省财政厅会同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关于下达2025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吉财社指〔2025〕190号），将该项资金全部分配下达，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在资金分配上充分考虑各地危房改造需求、节能房屋成本、稳边固边需要、抗震措施成本、重点帮扶县等因素。

按照要求，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全部用于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等6类农村低收入群体的危房改造。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年吉林省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全面实现，中央下达补助资金到位率与执行率均达100%；全省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任务100%完成，改造房屋验收合格。

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深受农村低收入群体欢迎，既改善住房安全、带动内需与就业，又推进了乡村建设、更加密切了党群关系。

三、绩效自评结论

绩效目标无偏离。补助资金使用情况由财政部门全程监管，县级主管部门配合落实。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6年3月27日

初审：王志成

复审：刘建

终审：赵伟